

桃園市平鎮區東勢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

生活課程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92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。
- 二、教育部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。
- 三、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- 四、學校願景及學校教育目標。

貳、課程目標：

- 一、從生活體驗中，察覺自己的成長、潛能、身心健康以及自主能力。
- 二、認識自身周圍環境的特性與變化，察覺到社會中的各種關係，進而關懷自己週遭環境。
- 三、能主動觀察週遭的自然環境，並達到可利用簡單的器材製作玩具，從中享受樂趣。
- 四、喜愛藝術與音樂，並能樂於表現自我的才能，進而肯定自我，豐富心靈生活。
- 五、以日常生活為中心，發展生活中的各種互動與反省能力，奠定從生活中學習的基礎。

參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特殊需求學生之能力指標參照各階段基本學力指標，採加深、加廣、加速、簡化、減量、分解、替代與重整方式進行學習內容的調整。
- 二、課程教學進度擬定上下學期課程內容。
- 三、本計劃應與相關配套計劃執行：如學校行事活動、學年教學計劃、班級經營計劃等等。
- 四、課程應以教學活動為核心，確實實施多元評量。
- 五、計劃應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始得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肆、課程設計：

一、理念：

（一）教材內容選編注意要項與重點：

1. 要考量多面向統整融合。
2. 以學生生活體驗為核心。
3. 評估教師教學勝任程度。
4. 易改編且不失教學目標。
5. 應符合學生的身心發展。

（二）教學活動應透過教學群運作，結合班級經營目標，以達本課程分段能力指標。

（三）觀照各領域間統整、學生適性發展、採多元評量、實施課程評鑑，確保教學品質。

二、實施內容：

（一）教材選編：

1. 教育部審定版：

年級	一年級	二年級
版本	康軒	康軒

2. 本版部分單元修訂版。

3. 輔導團編寫之教材。

4. 自編。

（二）實施時間與節數：

1. 一個學年度分上下兩學期，計學生學習日數 200 天。（如教育部另有規定，則依教育部之規定）

2. 課表編排：以週課表領域學習時間排課，排課 40 週。一、二年級每週 7 節為原則。

3. 節數計算：本學年學生學習日 200 天，每節上課 40 分鐘，一、二年級每週授課 7 節計 280 分鐘，全學年上課約 40 週，一、二年級各共計約 280 節。

（三）教學方式：

1. 原則採班級教學並依教學群之教學計劃進行。

2. 配合家長、社區共同進行。

伍、評量方式：

一、依據：本校學生學習評量實施計畫。

二、方式：採多元評量方式。

1. 定期評量（ 30% ）

2. 日常表現（ 30% ）

3. 生活習慣（ 20% ）

4. 作業評量（ 20% ）

陸、評鑑

一、依本校九年一貫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執行。

二、重視自我評鑑、內部評鑑。

三、評鑑結果作成記錄作為改進參考。